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罗行艺术墟文化驿站及配套工程-佛山市南海区丹灶罗行城中村改造提升工程中央资金申报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桂丹西路 99 号 联系人：高小姐 电话：0757-85400621
3	中介服务名称	罗行艺术墟文化驿站及配套工程-佛山市南海区丹灶罗行城中村改造提升工程中央资金申报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括工程咨询相关业务。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具有概算编制业务能力等。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委托方需求，提供项目概算编制工作； 2. 协助委托方完成罗行艺术墟文化驿站及配套工程-佛山市南海区丹灶罗行城中村改造提升工程

		中央资金申报手续，并提供申报全过程跟踪服务（含软建设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佛山市南海区丹灶罗行城中村改造提升工程中央资金申报咨询服务预算编制报告》，服务预算价：542291.67元，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至完成服务，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p>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10	结算方式	<p>1、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预付款 30%。</p> <p>2、本项目完成概算编制且完成市级审核后 5 日内，委托方一次性支付项目剩余服务费。</p> <p>受托人未提供、延期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委托方要求的，委托方有权拒付或延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责任。</p>
11	违约责任	<p>一、委托方责任</p> <p>1、委托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项目资料或工作条件或提供项目资料不准确，导致受托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咨询成果的，受托方有权相应顺延；造成咨询成果返工或修改时，委托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增付费用。</p> <p>2、委托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受托方。若受托方已开展工作，委托方应按受托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咨询费。</p> <p>3、委托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本合同咨询费用的，从应付咨询费用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受托方按应付费用的 0.5% 支付违约金。</p> <p>二、受托方责任</p> <p>1. 受托方未按委托方要求的期限提交本合同项下咨询成果文件的，每延期一日应按照合同价款</p>

的千分之一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受托方逾期超过5日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受托方承担合同价款20%的违约责任,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受托方应当赔偿。

2. 合同生效后,如受托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受托方除应向委托方返还全部已付合同价款外,还应向委托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给委托方造成损失的,受托方应当赔偿。

3. 受托方提供的成果文件不符合委托方要求的,委托方有权要求受托方整改,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受托方仍应承担违约责任。受托方拒绝整改或经整改仍不符合委托方要求的,委托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受托方退还全部合同价款,受托方还应承担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委托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4. 受托方履行本合同不符合委托方要求的,委托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代受托方履行本合同,受托方应当配合向第三方办理工作交接,因此产生的费用在应付受托方价款中扣除,不足部分委托方有权向受托方追偿。

5. 委托方有权直接在应付未付受托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本合同项下受托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

		<p>赔偿金等，不足部分可向受托方继续追偿。</p> <p>6. 受托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或依照本合同约定应承担责任的，委托方有权要求受托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责任保险费、执行费、调查费、停工停业损失、向第三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委托第三方机构费用等)。</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向委托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本项目业主委托方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以下简称：委托方），合同未尽事宜，由委托方和受托方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2026年2月9日